

滨海县人民法院将于4月28日10时至4月29日10时,拍卖该县新时代乐园3号楼406室。起拍价:72.16万元。详情请见滨海县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公告。



盐城经开区人民法院将于4月29日10时至4月30日10时,拍卖市区钱江方洲小区北区8幢304室。起拍价:99.2712万元。详情请见盐城经开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公告。



全市法院

第一季度司法审判数据分析研判会商会议召开

本报讯(成昕琪)近日,市中院召开全市法院2025年第一季度司法审判数据分析研判会商会议,深入分析全市法院第一季度审判质效情况,查摆不足、剖析原因,研究部署改进审判执行工作的思路举措。市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江蓉出席会议并讲话。

效。但也应当看到,审判执行质效还存在不少隐忧。”就进一步做好当前审判执行工作,李江蓉提出三方面要求:

要认清形势,在补短板、强弱项上持续发力。针对未结诉讼案件大幅增长、司法规范化仍需强化、审判质量效果有待提升等问题和不足,要着力从“数字上的问题”剖析“工作中的不足”,切实解决影响质效提升的理

念、机制、能力、作风等症结,真正实现“全达标、走在前”。要狠抓管理,在多办案、办好案上持续发力。始终将审判管理作为法院管理的核心,以“实现达标、同比趋优、环比有进”为导向,转变审判理念,加强均衡结案,提升审判质量,强化规范办案,推动审判执行工作持续向好发展。要强化统筹,在优服务、办实事上持续发力。深刻认识感受公平正义的主体

只能是人民群众,积极践行“如我在诉”,抓好立案工作,做实定分止争,强化执行攻坚,不断增强法院工作的社会认同感和群众满意度。

会议通报了第一季度全市法院审判质效情况,市中院部分院领导就相关工作作点评。

市中院全体院领导、各部门负责人,各基层法院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学经验 强本领 促发展

市中院赴厦门法院交流学习

本报讯(李建杰)近日,市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江蓉率队赴厦门法院交流学习。调研期间,厦门中院党组书记、院长谢开红与李江蓉就法院工作进行了交流。

在厦门中院,李江蓉一行实地调研了诉讼服务中心、厦门国际商事法庭、厦门金融司法协同中心等场所,认真听取了多元解纷、涉外审判、金融纠纷协同治理等相关工作介绍,对该院服务高质量发展、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的工作成效留下深刻印象。

在思明区人民法院,李江蓉一行

参观了多元解纷中心、法德园,详细了解了该院在司法为民、基层治理等方面的创新做法。

看变化、取真经、促发展,大家一路上边走边看,边听边思,纷纷表示,通过本次交流学习,开阔了视野、激发了干劲。盐城法院将以此次交流学习为契机,持续完善与相关法院的沟通交流机制,积极创新协作举措,共同推动法院工作实现新发展、新跨越。

市中院相关院领导及部分基层法院院长参加学习交流。

新闻速递

阜宁县人民法院

悉心调解家具定制案

本报讯(张莉 刘晓露)房屋装修本是一件喜事,但由于合同签订、履行不规范或质量不过关等原因,引发的矛盾纠纷也随之而来。近日,阜宁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家具定制案,有效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2021年6月,钱某在某装饰公司定制套装门、橱柜等物品,并签订了买卖合同,约定先给部分货款,待剩余货物全部交付后再付尾款。货物交付后,钱某发现该公司的橱柜存在长短不齐、门缝过宽等质量问题,严重影响了家装使用及整体美观效果。

钱某立即联系该公司要求进行维修,可维修后的橱柜仍然存在上述问题,便拒绝向该公司给付尾款。无奈之下,该公司向

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钱某给付尾款。钱某在得知自己被该公司起诉后也当即向法院提出反诉,要求该公司赔偿折损费用及违约金。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考虑到橱柜维修鉴定费用远超诉讼标的,为了降低双方损失,决定通过调解方式化解纠纷。一方面,承办法官耐心释法明理,向双方详细讲解了各自在合同履行中的权利义务;另一方面,通过摆事实讲道理的方式,引导双方理性协商、互谅互让。

在法官的不懈沟通下,最终,双方签订了调解协议,装饰公司同意减免部分尾款,钱某当场支付了剩余费用,这场争执不下“装修拉锯战”终于画上了句号。

射阳县人民法院

刚柔并济促履行

本报讯(施建峰)“法官,我发现戚某某了,你们快来……”近日,射阳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接到申请执行人尹某某提供线索的电话。

戚某某因经营需要向尹某某借款5万元,但偿还6000元后便不再还款。无奈之下,尹某某遂诉至法院。经审理,法院依法判令戚某某向尹某某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然而,由于戚某某一直未履行法定义务,尹某某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执行法官通过网络查控及线下调查均未找到戚某某名下可供执行的财产。同时,戚某某也仿佛“人间蒸发”,与执行干警玩起了“躲猫猫”。执

行干警不仅无法与其取得联系,每次去其户籍所在地查找均无功而返。

当日,接到该线索后,执行法官迅速找到戚某某并将其依法拘传至法院。面对被执行人戚某某的抵抗情绪、侥幸心理,执行法官刚柔并济,一方面从法律角度出发,向戚某某严肃释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可能面临的严重后果;另一方面又联系戚某某家属,让家属一同劝说戚某某。

最终,戚某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主动联系亲友,筹措到1万元并向申请执行人转账。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约定剩余款项分期履行。

建湖法院上冈人民法庭

邀请“红领巾”沉浸式体验司法权威



本报讯(李昊勋 魏丽娟)“现在开庭!”随着“审判长”敲响法槌,一场由学生们主导的模拟庭审在建湖法院上冈人民法庭正式开始。

近日,上冈法庭邀请复兴小学唐仲衡英雄中队的“红领巾”走进法庭,通过“沉浸式普法+角色体验”方式,开启法治教育新课堂,让法治种子在少年心中生根。

活动伊始,同学们实地参观了法庭的文化长廊、调解室等场所,直观感受了法院工作内容。

同时,法官讲解了法徽、法槌、法袍的意义,在互动中深化对司法的认知。

随后,在法官指导下,同学们化身“审判长”“公诉人”“辩护人”,围绕一起校园霸凌案件展开模拟庭审。从宣读法庭纪律、举证质证到法庭辩论,同学们对每一个流程都精益求精。

“法律不仅是惩罚坏人的利剑,更是保护我们的盾牌!”庭审过后,法官还详细解读了关于校园霸凌的法律知识点,引导同学们学会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枫”景正好

西瓜地里普法有“典”甜



东台西瓜作为享誉全国的特色农产品,以皮薄多汁、甘甜爽口的特点深受消费者喜爱,是当地农民增收致富的“金钥匙”。

近日,为进一步加强民法典宣传工作,提高瓜农法律意识,保障瓜农的合法权益,东台法院三仓人民法庭干警走进进港农场西瓜种植大棚,给瓜农们送上法律“及时雨”,以司法之力护春耕、促生产,助力乡村振兴。

在西瓜大棚内,三仓法庭的干警们与瓜农们围坐在一起,一边查看西瓜长势、询问收成预期,一边指导瓜农防范西瓜种植、

购销领域中的法律风险。

“要让法律像西瓜藤一样在乡土扎根!”全国模范法官、三仓法庭庭长徐刘根在为瓜农们答疑解惑时说道。

趁着瓜农们休息间隙,法庭干警结合典型案例,对民法典中关乎农户切身利益的相关法条进行了详细讲解,引导他们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

“以前觉得法律离种地很远,今天才明白,签合同、卖瓜、买农资,处处都要依法办事!”瓜农王大哥感慨道。 王晓婷 夏卫萍

代表委员看法院

滨海县人民法院用心优化营商环境

董青

省人大代表、中海油江苏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商务合同部供应链经理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作为一名企业职工,我尤其关注人民法院在服务企业以及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服务保障工作,也曾多次受邀走进滨海县人民法院参观调研、旁听庭审、见证执行,切身感受到了法院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责任与担当。

2024年,我在滨海法院旁听了一起强迫交易罪案件庭审:被告人吴某某为独揽相关工程项目,以各种手段阻碍中标企业进场施工,导致2家中标企业被迫弃标,造成项目公司及中标企业经济损失28万余元。这起案件由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两长”同庭办案。滨海法院最终判决被告人吴某某犯强迫交易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该案的审理,让我看到了法院是如何严惩欺行霸市、强买强卖等损害企业合法权益行为的。法院这种做法,有效警示了其他经营主体要合法经营、公平竞争,有力维护了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除了旁听庭审,我也经常见证滨海法院聚力开展“滨企法助”工作,在涉企案件立案、审

理、执行等各个阶段推出一系列便企护企的务实举措,让我们企业更有信心搞经营、谋发展。在园区,我经常能看到滨海法院的院庭长深入各家企业,认真倾听企业意见,耐心纾解企业难题。滨海法院联合县司法局、工商联,成立了滨海县总商会人民调解委员会,还把“营商诉服中心”搬进园区,定期驻点答疑、连麦指导解纷,为我们带来了不少便利。这些“暖心”举措,让我们企业真正感受到滨海法院做好司法保障的“用心”和“暖心”。

我还参加过滨海法院开展的“亲商护企”专项执行行动。在执行工作中,我看到过法院以“雷霆执行”为胜诉企业成功追回债权,也看到过法院不断创新执行举措,以“活封、活扣、经营”的执行路径帮助困难企业重焕生机。

优化营商环境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希望在以后的工作中,滨海法院能够继续发挥司法职能作用,采取更多更灵活的举措,让企业更有信心,让市场更具有活力,让经济发展更加可期。

丁紫凌 整理

“流动法徽”绘就基层治理新图景

——盐都区人民法院加强巡回审判工作纪实

□孙凯

田间地头,村居巷陌,总能看到一群扛着国徽、拎着案卷的忙碌身影。他们风里来、雨里去,将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在油菜花田里化解土地争议,在养殖水塘边宣讲法律知识,用脚步践行着司法为民的庄严承诺,让法治理念在每一次巡回审判中传播得更远更实。

“巡”在田间地头

盐都区是远近闻名的农业强区,土地肥沃、物产丰富,新时代鱼米之乡的秀美画卷正在这里徐徐绘就。

“现在开庭!”在一起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中,盐都区人民法院干警在一片油菜花田旁审理了这起案件。春光融融,30多名群众受邀旁听庭审。

庭审结束后,主审法官和人民调解员围绕群众关注的法律问题,热络地聊了起来。“我家老手在外面做工拿不到钱怎么办?”“隔壁邻居家的树木占用了公共通道,我该如何维权?”……

干警们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一一解答群众的问题,并向他们发放了实用的法律读物。仅2024年,该院在巡回审判中共发放普法宣传手册2000余册。

土地承包纠纷是盐都法院下辖乡镇人民法庭收案量较多的一类案件。为做实定分止争,干警们在长期的审判实践中探索出“四式调解”的特色做法,即,基层乡贤“过滤式调解”、庭(人民法庭、融合微法庭)站(人大代表联络站)家(人大代表之

家)网(精微网格)“联动式调解”、巡回审判“示范性调解”、普法辐射“沉浸式调解”。近年来,该院邀请代表委员、人民调解员、特邀监督员等化解土地承包纠纷百余起,推动该类纠纷实现逐年下降。

“巡”在碧水清波

盐都境内水网密布,有“烟波浩渺,云影徘徊”的大纵湖,有“碧水蜿蜒,四季如画”的蟒蛇河,主干和支流密布,水韵与人文辉映,描绘了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画卷。

年复一年,盐都法院干警们的巡回足迹在水边河湾来回丈量,脚印车辙一遍又一遍。有时是养殖纠纷,有时是旅游纠纷,还有时是协助兄弟法院开展环境资源保护案件巡回审判。

大纵湖大闸蟹是远近闻名的盐都特产,也是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该院义丰人民法庭的干警们在涉螃蟹产业纠纷的巡回审判中,不仅着眼于具体的纠纷,同时也主动靠前服务保障螃蟹产业的健康发展,相关做法获最高人民法院肯定。

“我同意吴法官的方案。”在一起蟹塘纠纷中,该院干警将法庭搬到蟹塘旁边,认真倾听双方的诉求。同时,承办法官和人民调解员耐心做双方的调解工作。原本双方就是一时气不过,经过几番引导,两人对立情绪逐渐缓解,矛盾化解也是水到渠成。

“巡回庭审不仅是为了化解单个矛盾,更要形成示范效果。”无论是在船上,还是在岸边,义丰法庭副庭长吴南每次庭审结束后都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周边群众讲解案件背后的法律规



定,有效实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

“巡”在村头巷尾

盐都法院下辖五个基层人民法庭,其中四个处于乡镇,其巡回审判大多是围绕基层群众关心的案件和基层多发的案件展开。

在一起赡养纠纷中,考虑到当事人年纪较大,来往法庭多有不便,盐都法院干警决定到村委会开庭。

由于村干部比较了解当事人家庭情况,承办法官便邀请村干部一起就地调解纠纷。在双方的共同努力下,顺利促成当事人子女之间达成调

解协议。

“在这类纠纷中,调解时要特别注意有些矛盾表面是父母和子女之间的矛盾,但实际可能是子女之间的矛盾。”调解结束后,承办法官和村干部们一起交流经验。

法庭干警将过往赡养纠纷案件调解、审理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分享给村干部们,帮助他们更好地就地化解纠纷,推动该类纠纷免于成讼,促进基层自治。

据了解,2024年以来,该院共开展巡回审判35场次,调解率达79%,并发送司法建议8篇,切实推动基层治理从末端治理向前端预防转变。